

常州市体育局 常州市教育局

关于下发常州市 2025 年“奔跑吧·少年” 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辖市、区体育主管部门，教育局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根据体育总局、教育部、国家卫健委、中华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六部委《关于印发<“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方案>的通知》（体青字〔2021〕63号）要求，按照省体育局《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的通知》（苏体青〔2025〕5号）的工作方案，结合我市实际，现就组织开展常州市2025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孩子们跑起来”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健康第一”的理念，以“弘扬体育精神、传承红色基

因、绽放运动激情、展示青春活力”为主题，开展惠及全省儿童青少年的健身活动。

二、主要原则

围绕“奔跑吧·少年”活动主题，坚持“健康第一”“办在身边”“面向全体”“以体育人”四项原则。根据本市实际，采取切实可行的组织方式，开展简便易学、充满乐趣、易于坚持、惠及全体的基础性体育活动，并将地域特色、特色项目、特色文化融入到主题活动中，形成各具特色、丰富多样的活动体系。

三、活动时间

2025年1月-11月

四、活动主要形式和内容

常州市2025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内容上分为综合性主题活动、普及性主题健身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综合性主题活动。通过全省联动、统分结合的形式组织开展综合性主题活动。以“弘扬体育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绽放运动激情、展示青春活力”为主题，我市举办“奔跑吧·少年”江苏省阳光体育大会（常州站）；统一以学校体育俱乐部组队参加阳光体育大会；活动以趣味田径、跳绳、校园三大球（足球、篮球、排球）项目开展比赛；并把青少年体育成果展、体育文化节、体育知识讲座、参观见学等内容融入其中。常州分站活动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年底代表常州队参加全省举办“奔跑吧·少年”江苏省阳光体育大会暨第三届中小学体育俱乐部联赛总决赛。

（二）普及性主题健身活动。坚持“健康第一”理念，突出

“运动、健康、快乐”内涵，各地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常态化组织形式多样的儿童青少年健身活动。按照“月月有活动，处处有亮点，全年不断线”的要求，结合寒暑假、“五一”、“六一”、国庆、中秋、端午、全民健身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有计划地组织实施。激发儿童青少年参与健身锻炼的热情，提升儿童青少年体育锻炼的覆盖面和参与度。聚焦“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总体目标，巩固“双减”工作成效，落实好中小学体育俱乐部和5621学校的日常体育运动训练要求，保证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课间活动时间15分钟。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同，提高活动质量。各辖市区体育、教育等部门要紧贴当地青少年体育工作和体质健康实际，密切协同，加强资源统筹，确保活动质量。要充分利用好学校、体校、体育中心、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各类场所，为活动做好场地保障；鼓励将“奔跑吧·少年”活动与学校大课间活动、主题团日和主题队日活动结合；寒暑假期间，各地体育部门要充分利用资源优势，主动配合教育部门，组织各项目特色夏令营活动。

（二）注重宣传推广，扩大参与范围。各相关部门要积极做好“奔跑吧·少年”品牌的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宣传活动的意义和成效，营造全社会关注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同时，要坚持校内和校外相结合、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普及和提升相结合、活动和竞赛相结合，辐射带动更多的儿童青少年参与活动，确保我市全年活动覆盖人数不少于5万人次。

附件：“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申报条件及奖励办法



(联系人: 王超奇, 联系电话: 85683011)

附件

“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 活动申报条件及奖励办法

一、承办单位符合下列规定之一：

（一）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二）全市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

1. 社会力量承办市级运动队的机构或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授牌的青少年体育俱乐部或户外营地。

2. 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须符合以下条件：

①机构已获得“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审核意见书”；

②机构会员（学员）人数不少于 500 人；

③具有承接开展大型活动的能力并提供以往大型活动案例；

二、相关要求

（一）承办单位以自愿参与为原则；

（二）承办单位 4 月份上报活动方案（活动地点以室外活动为主），活动方案经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活动以公益为目的，不得收取参与人员任何费用且应为每名参与活动的儿童青少年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承办单位必须按要求完成主题活动规定的任务；

（五）通过评选、评议，选出 2 家单位参与综合性主题活动，4 家单位参与普及性主题健身活动（亲子类）。

三、奖励办法

（一）评比

十一月份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对参与活动单位进行评比，并将评比结果予以公布。

（二）奖励标准。

根据省体育局、市体育局拨付金额进行补贴奖励。

（三）补贴标准

1、综合性主题活动，2025 年“奔跑吧·少年”江苏省阳光体育大会（常州站）补贴活动经费为上级专项经费；其中阳光体育大会（常州站）第一场“迎六一开幕式活动”补贴为下拨经费的 50%，第二场“学校俱乐部比赛”补贴为下拨经费的 40%；参加“省级总决赛”补贴为下拨经费的 10%。

2、普及性主题健身活动（亲子类）按 1000 人次 2 万元进行补贴（人数以保单为准），每个单位亲子补贴活动经费不超过 5 万元。